

清明到 鲜花俏

文明祭祀已经成为了当下的主流

本报讯(记者 葛利利 通讯员 王媛媛)随着“绿色祭扫、文明祭祀”的观念渐入人心,“鲜花祭祀”已经成为了当下的主流。近日,记者走访市区多家花店看到,不少商家瞄准市场,祭祖鲜花热销。目前,以白菊为首选的祭祀鲜花价格单枝在2元左右,与去年同期价格持平。

3月31日上午,记者走访了城区多家鲜花店,以黄白菊花为主要花材的清明款花束、花篮占据了店内的“C位”,店员们都纷纷忙着整理各式清明畅销的鲜切花材,白菊为首选的祭祀鲜花价格单枝在2元左右,与去年同期价格持平。

在滨河东路花仙子花店内,老板介绍说,清明祭祀用的菊花大多为白色和黄色两种,因周末两天天气晴好,所以现在店里很多清明花束开始预订热卖。在滨河东路一家大型花店批发市

场,老板张联平告诉记者,为迎接清明节菊花销售高峰期,他们提前半个月就开始准备了,今年准备了30万枝黄、白菊花。高峰期每天都有1-2万枝的菊花销量。

走访中,记者发现除了传统的黄白菊花、市场上清明鲜花的选材范围正渐渐扩大至乒乓菊、洋甘菊等,也有顾客选择白百合、白洋牡丹、满天星等黄白色系的鲜花,以及勿忘我、向日葵等具有怀念寓意的鲜花。一些花店在制作吊唁花束时更加注重艺术性,还会搭配蓝色、紫色系花材表现深沉感。

“清明祭扫用鲜花既好看又环保,同样能表达对逝者的哀思,比起烧纸钱,安全又文明。”正在花店内选购祭祀花束的汪先生告诉记者,这几年家人一直坚持用鲜花祭祀,文明祭祀的方式省去了不少烦恼。



两次焚烧秸秆 两次引发山火 通山一村民领刑三年半

本报讯(记者方达星 通讯员 曹建安 成丽娟)为清理自家田地里的秸秆种植油菜,通山一村民前后两天时间在同一地点两次使用打火机点燃秸秆焚烧,两次引发山火。3月28日,通山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在该县九宫山镇政府广场巡回公开开庭审判了一起失火烧毁大片森林案。

2022年10月1日18时许,被告人谈某某为清理自家田地里的秸秆种植油菜,用打火机点燃秸秆焚烧,因天气干燥,突然刮起大风,将火星吹到旁边的山林,引发山火,于次日凌晨被当地村民扑灭。

2022年10月2日8时许,被告人谈某某再次来到田地,因田地里秸秆太多不利于整理,谈某某便又使用打火机点燃了田地里的秸秆进行焚烧,再次引发森林火灾。

经相关行政部门调查认定,此次森林火灾过火

面积66.16公顷,其中有林地52.8公顷,灌木林地2.53公顷,未成林地4.21公顷,宜林地6.62公顷。

通山县人民检察院指控某某违反森林防火有关规定,野外焚烧秸秆,不慎引发森林火灾,过火有林地面积达52.8公顷,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失火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在审判长的主持下,经过法庭调查、法庭辩论、被告人最后陈述等程序后,谈某某当庭表示自愿认罪认罚,合议庭结合证据认真评议后,当庭宣判被告人谈某某犯失火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法官提醒,清明节在即,村民上山扫墓祭祖活动增加,大家一定要严格遵守守法,严禁在野外用火,避免酿成恶果。

防患于未“燃” 通城关刀筑牢清明“防火线”

本报讯(通讯员 尹佳媛 陈琳)清明将至,在通城县关刀镇各村主要进山卡口,党员干部和志愿者坚守在护林防火一线,牢牢织密“防火网”。

为扎实做好今年清明节期间护林防火等工作,关刀镇强化火源管控,组织镇村党员干部和驻村干部在主要的进山路口、林区墓地等重点防火区域设卡把守,严格落实防火责任人制度,电话提醒近期返乡祭祀人员,紧盯山头、坟头、人头,严禁祭祀

人员携带火种入山进林,切实做到防患于未然,及时消除各类火灾隐患。

与此同时,该镇严格落实县政府工作部署,督促各村村委会每日打开“村村通”大喇叭,播放“森林防火十不准”,并将党员志愿者分组进行网格化防火宣传,在村内多个场所张贴防火禁火通告和文明祭祀倡议书,大力提倡植树祭祀、鲜花祭祀等文明祭扫方式,引导广大村民移风易俗破除迷信。

咸安“爱心妈妈”捐赠衣物温暖留守儿童—— 让幸福住进孩子们的心田

本报讯(记者夏咸芳 通讯员朱海涛)3月31日上午,家住咸安区大畈村的“爱心妈妈”郭红霞带着52套儿童服装来到咸宁市第七小学,把温暖和关爱送到了这里的留守儿童身边,让幸福住进孩子们的心田。

“孩子是祖国的花朵,需要全社会的关爱与呵护,能参加这次捐赠活动,为他们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我感到非常温暖。”郭红霞告诉记者,她和妹妹在咸安开了个儿童品牌服装店,岂料3年的新冠病

毒疫情严重影响了服装店的经营,为了及时止损,最终她和妹妹关停了服装店,未及时售出的服装也一直积压在家。上一个偶尔的机会,她通过该校许祖雁老师了解到学校部分留守儿童的学习生活情况,便主动将未售出的52套品牌儿童服装送到学校,为这里的留守儿童送去了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和关爱,并鼓励孩子们在艰苦的条件下磨砺意志、刻苦学习,以优异的成绩回报社会、回报老师、回报家长。



当日,在捐赠仪式上,该校四(3)班的董若萱同学代表接受捐赠的留守儿童,对“爱心妈妈”郭红霞的善举表示感谢。董若萱同学说:“看着眼前的新衣服,我们的心中充满了感谢,我们一定会牢记您的恩情,带着您的爱心,自强不息,努力学习,成为一名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并向您以及

所有的爱心人士学习,长大后做一个关心他人,乐于奉献的人。”

咸宁市第七小学校长朱海涛表示,爱的力量会让孩子们不忘真情,学会感恩,激发他们的学习热情,让他们争做团结友爱、文明礼貌、有责任感、使命感的新时代好少年,同时也会激励全体教师努力工作,无私奉献,共同把学校打造成一所让领导放心、让群众满意、让学生舒心的有品质的学校。他呼吁更多的社会爱心人士和企业主动参与到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和困难儿童的活动中来,帮助更多留守儿童,让孩子们感受到来自社会各界人士的关爱,激发他们热爱祖国、热爱生活、热爱学习的情怀,为咸安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贡献力量。

延续革命精神血脉,凝聚奋进新时代力量

——咸安宝塔中学开展“清明祭英烈”主题教育活动

本报讯(记者夏咸芳 通讯员陈胜兵)3月31日上午,咸安区宝塔中学团支部组织团员师生和少先队员代表赴咸安汀泗桥烈士陵园开展“延续革命精神血脉,凝聚奋进新时代力量”清明祭英烈活动,进一步加强对师生的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师生们的历史责任感和民族使命感,坚定师生们爱党爱国的信念,同时也激励

学生们努力学习文化知识,立志报效祖国。当日上午9点,在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北伐阵亡将士纪念碑前,团员师生和少先队员代表们瞻仰英雄,敬献花篮,鞠躬默哀,以表达对革命先烈的崇高敬意。随后,师生们又前往咸安北伐汀泗桥战役遗址纪念馆参观,感受先烈们的铁血军魂。

该校七(1)班学生黄子硕激动地说

“我非常荣幸能够参加今天的祭祀活动,作为一名团员,我要不断坚定意志、增加学识、提高能力,以优异的成绩报答革命先烈用鲜血换来的美好生活。”

咸安宝塔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陈胜兵表示,“清明祭英烈”活动,是一次感悟党史、砥砺初心使命的学习教育,是一次升华精神境界的主题团课。缅怀英烈史,不但为弘扬



民族精神营造了浓厚氛围,让全体师生深刻领悟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以此激励全体师生弘扬英烈精神,赓续精神血脉,凝聚奋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强大力量。